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附錄五
上市申請表格
F表格
GEM
公司資料報表

檔案編號： 不適用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資料報表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資料報表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公司名稱：Novacon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連成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證券代號(普通股)：8635

本資料報表列載若干有關上述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交易所」) GEM上市的公司(「該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旨在向公眾提供有關該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將會在互聯網的GEM網頁展示。本資料報表不應視作有關該公司及/或其證券的完整資料概要。

本報表的資料乃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日更新。

A. 一般資料

註冊成立地點：開曼群島

在GEM首次上市日期：二零一九年五月二日

保薦人名稱：東興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姓名：
(請列明董事的身份－執行、非執行
或獨立非執行)

執行董事

- 鍾就根先生
- 王永凱先生

非執行董事

- 衛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 巫啟邦先生
- 羅智弘先生
- 胡健生先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主要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第1.01條)的姓名/名稱及其各自於該公司的普通股及其他證券的權益:

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的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Essential Strategy Investments Limited <small>(附註1)</small>	實益持有人	210,000,000	52.5%
Expert Wisdom Holdings Limited <small>(附註2)</small>	實益持有人	90,000,000	22.5%

附註:

1. 本公司由 Essential Strategy Investments Limited 擁有 52.5% 權益。Essential Strategy Investments Limited 由衛明先生全資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 衛明先生被視為擁有與 Essential Strategy Investments Limited 所持相同數目股份的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 黃笑琮女士為衛明先生的配偶, 被視為擁有與衛明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相同的權益。
2. 本公司由 Expert Wisdom Holdings Limited 擁有 22.5%。Expert Wisdom Holdings Limited 由鍾就根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 鍾就根先生被視為擁有與 Expert Wisdom Holdings Limited 所持相同數目股份的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 葉劍琴女士為鍾就根先生的配偶, 被視為擁有與鍾就根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相同的權益。

在交易所 GEM 或主板上市而與該公司不適用
屬同一集團的公司的名稱:

財政年度結算日期:

三月三十一日

註冊地址: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觀塘
鴻圖道 83 號
東瀛遊廣場 17 樓 E 室

網址(如適用):

www.novacontechgroup.com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股份過戶登記處：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54 樓

核數師：

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北角
英皇道 625 號 2 樓

B. 業務

(請簡要列出該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從事的業務。)

該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業務包括(i)許可及維護服務；(ii)初始設定及定製服務；及(iii)計算機硬件及軟件銷售。

C. 普通股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400,000,000

已發行普通股面值： 每股 0.01 港元

每手買賣單位(股份數目)： 4,000 股

其他證券交易所(該普通股份亦
於其上市)的名稱： 不適用

D. 權證

證券代號： 不適用

每手買賣單位： 不適用

屆滿日： 不適用

行使價： 不適用

換股比率： 不適用
(倘權證以換股權的幣值計算則
不適用)

尚未行使的權證數目： 不適用

因尚未行使的權證獲行使而須
予發行的股份： 不適用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E. 其他證券

任何已發行的其他證券的詳情。

(不包括上文 C 所述的普通股及上文 D 所述的權證但包括授予行政人員及/或僱員的期權)。

(如屬在 GEM 或主板上市證券，請註明證券代號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該普通股份於其)上市的名稱)。

如有任何已發行的債務證券獲擔保，請填寫擔保人的名稱。

購股權

授出日期	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行使期間
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五日	32,400,000	0.178 港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第一批 (50%)：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五日 至二零二九年八月十四日 • 第二批 (50%)：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五日 至二零二九年八月十四日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日	800,000	0.095 港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第一批 (50%)：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日 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日 • 第二批 (50%)：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日 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日

責任聲明

於本聲明日期的該公司在任董事(「董事」)謹表示共同及個別對資料報表所載資料(「該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該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乃屬真確、完整、及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概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該等資料有失實或誤導成份。

各董事亦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於合理而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

各董事確認交易所對該等資料概無任何責任，並承諾彌償交易所因為或由於該等資料而承擔的一切責任或蒙受的一切損失。

提交人：鍾就根
(姓名)

職銜：執行董事
(董事、秘書或其他正式授權人員)

附註

根據《GEM 上市規則》第 17.52 條，該公司必須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於合理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向交易所(按交易所不時所指定的電子格式)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